

吉首大学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

关于报送一流学科 2022 年第一期经费使用绩效的 通知

各一流学科负责人：

根据学校“关于印发《吉首大学 2022 年综合财务预算方案》的通知”（吉大发[2022]16 号）之第六条“几点说明”之第七点要求：“（七）学校‘一流学科’‘一流专业’‘一流课程’建设经费预算分两次下拨，首期下拨 50%，10 月底前学校将组织考核小组对前述资金的绩效进行考核，考核合格的，下拨二期预算，考核不合格的，二期预算不再下拨。”为做好本年度学科建设经费二期经费的划拨，请按照附件模块扼要填报学科经费使用情况。

请于 10 月 13 日下午 5 点前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jsu_fg@163.com

附件：《吉首大学“一流学科”2022 年第一期经费绩效报告》

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

2022 年 10 月 9 日

附件：

吉首大学“一流学科”2022年第一期经费绩效报告

一、学科名称：

二、学科负责人：

三、2022年第一期经费使用情况

主要说明已拨经费数及使用情况、开展的主要工作及其完成情况，取得的成果等，条块描述，简明扼要。

四、2022年第二期经费使用预算（简明扼要）